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食品”或“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及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天味食品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4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3.46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167,2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6,855,851.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311,34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10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9CDA40113》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10.54元。其中:家园

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10.54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00.00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00.00元。

2、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455,048,981.27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50,471,348.14元（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16,208,981.29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3、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0,471,348.14
减：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8,496,484.26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7,401.08
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项目	—
银行手续费	400.83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
加：利息收入	562,839.48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529,901.45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2,529,901.4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2,529,901.45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

票不超过10,000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34,352,956.44元，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321,848,970.93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377,358.49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34,134,578.57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1,200,000,000.00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3、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1,848,970.93
减：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21,617,264.22
银行手续费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支出	2,9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5,057,028.77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32,534,324.11
待转出发行费用	—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2,800,000,0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7,823,059.59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137,823,059.5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137,823,059.59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377,358.49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71,725,931.45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1,300,000,000.00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项目投资。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9年4月10日，保荐机构与天味食品、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0922239）。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鉴于募集资金专户630922239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22年3月将该账户注销，同时天味食品与东兴证券、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925.67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味家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味家园”）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2019年8月23日公司及天味家园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31322462）。该专户仅用于“家园生产基地改

扩建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2019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专户 631322462 余额为 0 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天味家园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共同签署的《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17219294206）。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募集资金	加：投资净收益	减：理财产品	合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0922239	—	—	—	—	2022 年 3 月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1322462	643,151.66	11,886,749.79	—	12,529,901.45	
合计		643,151.66	11,886,749.79		12,529,901.45	

注：上表中投资净收益金额按照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手续费支出后余额列示。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	余额

	号	募集资金	加：投资净收益	减：理财产品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17219294206	1,366,097,128.14	71,725,931.45	1,300,000,000.00	137,823,059.59
合计		1,366,097,128.14	71,725,931.45	1,300,000,000.00	137,823,059.59

注 1：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

注 2：上表中投资净收益金额按照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 -手续费支出后余额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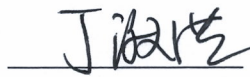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天味食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丁淑洪



曾冠



附表 1

2019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931.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50.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5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5)= (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无	30,925.67	32,083.55	未做分期承诺	3,849.65	32,019.23	-64.32	99.80	原计划为 36 个月，2022 年 3 月调整至 2023 年 3 月，实际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	无	6,159.56	5,001.68	未做分期承诺	—	5,001.68	0	100.00	2021 年 3 月	2,375.10	是	否

建建设项 目												
营销服务 体系和信 息化综合 配套建设 项目	无	11,845.90	未调整	未做分 期承诺	0.74	12,334.37	488.47	104.12	2022年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931.13			3,850.39	49,355.29	424.1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延迟复工复产，工程施工、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及试生产工作均有所延缓，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控制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计划建设期24个月调整为计划建设期36个月。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调整“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2年3月调整为2023年3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号为XYZH/2019CD40197的《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8,582.35万元。其中：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1,776.08万元；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900.41万元；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5,905.86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额大于承诺投资额，主要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继续投入该项目所致；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16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61.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2,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9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1.4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4) = (3) -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5)=(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已终止并变更	132,000.00	0.00	未做分期承诺	—	—	—	—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增资	31,000.00	58,694.34	未做分期承诺	12,161.73	25,597.02	-33,097.32	43.61	原计划为 2022 年 11 月, 2022 年 11 月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	新增	—	16,212.95	未做分期承诺	—	—	—	—	建设期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流生产	新增	—	12,179.17	未做分	—	—	—	—	建设期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地综合 技改建设 项目				期承诺					年			
家园生产 基地综合 技改建设 项目	新增	—	19,667.97	未做分 期承诺	—	—	—	—	建设期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3,000.00	106,754.43		12,161.73	25,597.02	-33,097.3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项目市场环境，2022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决定终止并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2、决定使用部分变更募集资金向“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增资27,694.34万元，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3、新增“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6,212.95万元，建设期为3年；4、新增“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2,179.17万元，建设期为3年；5、新增“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9,667.97万元，建设期为3年。剩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积极筹划、科学审慎地寻找合适的投资项目，确保其可行性。</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项目市场环境的前提下，受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及技术更新迭代等诸多因素影响，继续实施“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已不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规划，公司拟终止并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0,000.00 万元(含 15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90,000.00 万元，累计赎回 280,000.00 万元，累计理财收益为 32,534,324.11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3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58,694.34	未做分期承诺	12,161.73	25,597.02	43.61	原计划为2022年11月, 2022年11月调整为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6,212.95	未做分期承诺	—	—	—	建设期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2,179.17	未做分期承诺	—	—	—	建设期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9,667.97	未做分期承诺	—	—	—	建设期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6,754.43	—	12,161.73	25,597.02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近两年, 受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及技术更新迭代等诸多因素影响, 继续实施“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已不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规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家园生产							

	<p>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和本次增资后的“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拥有行业领先的智慧系统与智能制造模块，革新了行业传统产线模式，产能及人均效能大幅提升。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决定终止并变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2、决定使用部分变更募集资金向“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增资 27,694.34 万元，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1 月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3、新增“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6,212.95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4、新增“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2,179.17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5、新增“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9,667.97 万元，建设期为 3 年。</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因变更后募集资金项目在 2022 年度期间内实施时间较短，故上述变更后涉及的新项目在 2022 年度暂无进展。</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